

编者按:根据民政部等六部委《关于进一步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金坛实际,就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近日,我区出台《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工作方案》。

我区出台《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工作方案》

进一步净化全区地名环境,建立健全地名管理长效机制,提升地名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有效发挥地名在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增强社会治理能力、服务百姓生活等方面的基础性作用。

工作措施

(一)申报命名一批。重点清理整治城镇化进程中出现的无名路、重名路,按照“城市道路必须命名,其他道路按需命名”的原则,根据现行行政区划,以镇、街道、园区为主

体,区资源规划局(新城开发办)、住建局(老城改造办)、交通局等行业主管部门相协同,做到“谁实施谁申报、谁主管谁监管”,做好道路的地名命名(更)名申报工作,并按规定设置地名标志和交通指示标志。

(二)规范纠正一批。重点针对地名“大、洋、怪、重”、有地无名、一地多名、一名多写、擅自命名或更名,以及住宅区、建筑物(群)宣传名与工程名不一致和专业地名更新不及时等三类情形,以区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文旅局等行业管理部门为主体,各镇、街道、园区相协同,及时对不

规范现象进行排查梳理、清理整治,并将标志标识设置到位。

(三)适度调整一批。按照“整治存量、遏制增量”的要求,重点针对缺乏文化内涵、名不符实的地名,对损害地名文化、隔断历史文脉的情形,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进行适度调整,进一步提高地名管理和服务水平。相关法律法规颁布实施以前命名、已经约定俗成且不违背公序良俗的老地名原则上不列入清理整治范围,由区民政局(地名办)做好规范化使用备案工作。

工作保障

(一)提高认识,形成合力。充分认识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在方便社会公众生产和增强地域认同感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把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作为一项重点工作予以贯彻落实,区地名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按相关时序要求,落实工作责任,细化措施方案,确保清理整治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体现特色,传承文脉。对不规范地名进行清理整治,既要符合地名命名更名

基本原则,又要体现金坛历史、地理、人文特征和地方特色。充分汲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养分,发挥文化引领作用,命名一些能够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人民群众美好向往与期盼、具有丰富文化内涵的新地名、好地名。

(三)加强引导,营造氛围。稳妥推进不规范地名清理整治工作,严格把握认定标准,密切关注舆情动向,切实加强正面引导,注重宣传地名政策法规、标准地名使用的重要意义等,营造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的良好舆论氛围,确保清理整治活动健康有序开展。

**项目招引
百日攻坚在行动**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宣传部
常州市金坛区融媒体中心 宣

江苏出台12条措施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

日前,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促进内外贸融合发展的若干措施》,从加快转内销市场准入、拓展内销市场、加强信贷保险和资金支持等方面提出12条具体举措,对外贸企业给予支持。针对出口产品转内销的难点堵点,通过加强

服务保障,拓展内销市场等手段,促进内外贸融合发展。此外,《措施》还提出加快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进一步扩大口岸开放,打通国内国际物流通道,为企业统筹用好两个市场提供载体和支撑。(李冲)
来源:新华网

近日,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意见》。

《意见》明确,到2020年,率先在部分地区、部分领域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使用。到2022年,全省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费量明显减少,替代产品得到推广,塑料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利用比例大幅提升;在塑料污染问题突出领域和电商、快递、外卖等新兴领域,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塑料减量和绿色物流模式。到2025年,全省塑料制品生产、流通、消费和回收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多元共治体系基本形成。

从塑料制品生产到使用,《意见》全环节进行了部署。到2020年底,禁止生产和销售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一次性塑料棉签,禁止生产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

对于餐饮、快递和商超等相关行业,《意见》明确,到今年底,南京市城市建成区的商场、超市、药店、书店等场所以及餐饮打包外卖服务和各类展会活动,禁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集贸市场规范和限制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全省范围餐饮行业禁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吸管;设区市城市建成区、景区景点的餐饮堂食服务禁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餐具。

(许海燕 王静)
来源:新华网

江苏出台限塑路线图 年底前禁用不可降解塑料餐具